

全国商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关于遴选推荐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工商管理类赛项裁判员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执行委员会《关于推荐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纪律监督委员会委员、裁判委员会委员及裁判员的通知》（赛执委函〔2024〕3号）要求，为进一步提升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以下简称“大赛”）办赛质量，确保大赛公平、公正、健康、有序开展，《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实施方案》《裁判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全国商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商业行指委”）按照文件要求组织开展高职工工商管理类 046 市场营销组、080 企业经营沙盘模拟组 2 个赛项裁判遴选推荐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大赛裁判员

本次大赛裁判员推荐工作主要面向各推荐单位补充吸纳未进入裁判库的专业人员，已进入大赛裁判库人员须根据裁判员相关条件完成信息更新工作。

（一）基本条件

1.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素养、高度的责任心和敬业精神、过硬的心理素质，坚持原则，作风正派，认真负责，廉洁公正。

2. 熟悉赛道小组（赛项）涉及专业（职业）领域相关理论

知识和操作技能，具有丰富的教育教学经验，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高级技师职业资格或本职业高级考评员资格；具有执裁经验者优先。

3. 在职且年龄原则上不超过 60 周岁，身体健康，无不良记录。

4. 本人自愿，且获得工作单位支持，能够按要求完成指定任务。

（二）业务条件

具有水平突出的研究成果和学术造诣，熟悉相关行业或领域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及国内外发展动态。大赛裁判近五年内应至少具备以下条件中的一条：

1. 获省级及以上科研或教学成果奖励的主要完成人；

2. 参与完成国家级科研项目 1 项以上（排名前五）；

3. 省级及以上科研项目的主要负责人（排名前三）；

4. 参加争夺赛赛道小组（赛项）相关专业（学科）教育教学类竞赛获省级一等奖或国家级三等奖以上奖励，或指导学生在争夺赛赛道小组（赛项）相关专业（学科）竞赛或综合性竞赛中获省级一等奖或国家级三等奖以上奖励；

5. 主持国家在线课程、国家职业教育资源库项目；

6. 主编省级及以上重点教材、规划教材；

7. 科技成果转化实绩突出，取得重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获得过省级及以上科研成果推广表彰；

8. 作为第一起草人，负责争夺赛赛道小组（赛项）相关专业（职业）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的制订（修订）工作，并负责其中主要技术内容的撰稿或实验（训）验证工作，且该标准在相应范围内得到实施应用；

9. 承担过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10. 担任“双高”专业负责人或牵头开展省级专业综合评价（专业认证）工作。

（三）推荐程序

1. 已入库裁判员信息更新程序

（1）已入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专家库和裁判库的专家，无需注册，但需再次登录（若忘记密码，可通过“忘记密码”找回）系统更新个人信息。

（2）系统链接<http://39.105.118.238:8092/site/login>，开放时间至2024年10月8日。

（3）已入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专家库和裁判库的专家，需在系统开放时间内完成信息更新，确认无误后导出并打印《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推荐表》，经所在单位审核盖章后，被推荐人需将盖章纸质版推荐表提交至商业行指委审核及备案。

2. 拟新推荐裁判员入库程序

（1）各推荐单位负责组织拟新推荐的大赛裁判登录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专家信息管理平台注册个人账号并填报裁判入库信息。

(2)系统链接:<http://39.105.118.238:8092/site/login>,
系统注册及信息填报开放时间为至 2024 年 10 月 8 日。

(3)拟新推荐的裁判登录系统平台,在系统开放时间内按照“信息填报-导出并打印《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裁判员推荐表》-加盖个人所在单位公章-上传加盖公章的推荐表扫描件 PDF 版-提交”的流程完成网上申报,被推荐人仅限申报一个争夺赛赛道小组(赛项)的裁判。被推荐人需将盖章纸质版推荐表提交至商业行指委审核及备案。

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老师 18954163721

邮寄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旅游路 4516 号商业行指委
秘书处 C112

全国商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4 年 10 月 3 日